

# 涑水法院少年家事审判中心聚焦“五度”践行“五心” 全方位构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坚固堡垒

本报讯 (刘彬 张笑梅 周俊)为切实做好未成年人审判工作,自2023年9月23日涑水县人民法院依托永阳法庭成立少年家事审判中心以来,该中心以聚焦“五度”践行“五心”的服务举措,不断推进未成年人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

聚焦队伍“厚度”,“用心”提升审判专业化水平。少年家事审判中心实现家事案件集中审理,建立涉未成年人案件民事、刑事、行政案件三审合一的审理机制,创新形成集前端、中端、后端为一体的“全流程、递进式、体系化”家事审判改革新模式;锚定“童行有我”工作宗旨,依托“心‘枫’景法护百家”党支部品牌,选派业务强、善做群众工作的法官负责相关审判工作,全方位、深层次构建起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坚固堡垒。

聚焦保障“深度”,“专心”探索家事审判新模式。少年家

事审判中心落实完善家事调查制度,根据家事案件审理需要,对当事人的性格、受教育程度、工作经历、婚姻感情经历、家庭关系以及产生家庭纠纷的原因、背景等进行调查;在离婚诉讼中发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促使当事人主动申报、诚信诉讼,推动离婚纠纷得到公正高效化解;落实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档案封存制度,送达《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通知书》,加强对未成年人的特殊司法保护,让涉案未成年人“无痕”回归社会。2024年共计制发《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通知书》5份。

聚焦服务“精度”,“暖心”织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网。少年家事审判中心开展“一案两卷”工作,在审判卷之外单独设立“保护预防卷”,贯穿判前、判中、判后三个关键点,附加诉讼权利提示指引。自中心成立以

来,制发《关爱未成年子女提示函》32份、《探望权履行承诺书》21份、《家庭教育令》82份、《赡养义务告知书》12份。跟踪裁判执行效果(判后回访),确保解决未成年人的现实问题和困难,2024年,少年家事审判中心随案开展回访工作162人次。暖心打造具有浓厚家庭氛围的心理疏导室,选任心理咨询师2人,对有需要的当事人开展心理疏导。截至目前,在心理疏导室内询问未成年子女意见74次。设立亲子探望室,与心理疏导室二室合一,有效解决了探望权行使困难的问题,子女与父母相处的权利得到保障。

聚焦联动“力度”,协同解纷“贴心”守护。按照涑水法院开展“法治副校长送法进校园”活动,通过以案释法,向老师、家长普及相关知识,让他们知道未成年人拥有表达自己想法、参与家庭事务决定、参与学校事务决定的权利;通过“开学第一课”、法院开放日、庭审观摩、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进行法治宣传;自主创作、拍摄多部涉离婚纠纷、探望权纠纷、禁止向未成年人售卖烟酒为主题的普法微视频,以生动的故事演绎相关法律知识。

调解员、五老乡贤等社会力量,及时掌握纠纷线索,将源头关口前伸,实现家事纠纷源头预防和实质化解;主动对接乡镇综治中心,与执法大队、司法所、公安派出所进行案件的沟通协调。截至目前,少年家事审判中心成功化解纠纷54件,促使46个家庭重归于好。

聚焦延伸“广度”,“精心”开展法治宣传。少年家事审判中心开展“法治副校长送法进校园”活动,通过以案释法,向老师、家长普及相关知识,让他们知道未成年人拥有表达自己想法、参与家庭事务决定、参与学校事务决定的权利;通过“开学第一课”、法院开放日、庭审观摩、模拟法庭等多种形式,进行法治宣传;自主创作、拍摄多部涉离婚纠纷、探望权纠纷、禁止向未成年人售卖烟酒为主题的普法微视频,以生动的故事演绎相关法律知识。

## 沧州监狱联合多家单位 开展阅读深化年活动 阅读明理 重塑新生路

本报讯 (于海宁 张勇)为推进监地文化共建,近日,沧州监狱联合沧州市委宣传部、市新华书店启动“泛游书海 启心励行”阅读深化年活动,通过图书进监区、文化惠新生等创新实践,助力服刑人员教育改造提质增效。

在活动现场,参会人员观看了监狱阅读深化年活动汇报片,并共同为沧州监狱图书馆揭牌。服刑人员代表表演了自编节目,沧州市图书馆朗诵艺术团献上诗朗诵《诗词中国》,以诗词力量涤荡服刑人员心灵。监狱同步发布2025年阅读深化年活动方案,通过完善阅读设施、开展“阅读+”活动,实施阅读积分等奖励,构建“监狱图书馆—监区图书室—监舍图书角”三级阅读体系,以

阅读力量推动服刑人员改造重生。目前,沧州监狱图书馆藏书4000余册,涵盖思想政治、社会百科、古典名著等七大类。

活动中,沧州监狱与沧州市新华书店签署《2025年度文化共建合作协议》,明确“图书直通车”“作家进校园”“名师分享会”等8项合作内容,双方共同为监狱“启新文化社”揭牌。沧州监狱与沧州市新华书店等读书组织商定开展读书沙龙、书友漂流等事宜,制定年内培育百名“新生领读员”工作目标。新华书店还在监狱内举办图书推介会,展示了红色教育、传统文化、文学名著等六大类图书资源,并向获奖的6个“书香监区”、16名“润心个人”赠送了图书,进一步激发服刑人员的读书热情。

## 张北公证处推出“绿色继承”便民新举措 主动调查取证 减轻当事人举证负担

本报讯 (房海卿)为切实减轻群众负担,作为全省“绿色继承”业务试点单位,张北县公证处近期推出了便民利民新举措——对提供证据有困难的继承公证当事人,由公证处主动调查取证,无需当事人自行奔波,真正实现“公证多跑路,群众少跑腿”。

在传统继承公证办理过程中,继承人需要向公证处提供死者的亲属关系证明,但在实际办理过程中当事人经常因历史久远、档案缺失或异地查询困难等原因,难以提供完整的亲属关系证明、死亡证明等材料,导致公证办理周期长、效率低。针对这一现实问题,张北县公证处创新服务模式,由继承人必须提供亲属关系证明,变为视方便情况提供

证明,其余证据材料由公证人员根据当事人提供的信息,主动协助调查取证,最大限度减轻当事人举证负担,提升办证效率。

张北县公证处积极探索“公证为民”新路径,通过做好咨询信息登记、开展公证调查取证工作,优化办证流程,强化服务意识等方式,推动继承公证服务向“主动办、便捷办、高效办”转型升级。此次推出的主动调查取证,不仅体现了公证机构的公益属性,更是对“绿色继承”理念的生动实践。

“以前办理继承公证要到处开证明,现在公证处帮忙查,太方便了!”首位体验该服务的王先生说。新举措实施以来,已为5名当事人减免证明材料8份,办证时长也有所缩短,获得群众广泛好评。



为进一步增强干警的国家安全意识,4月10日,廊坊经济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前往廊坊法治宣教中心参观学习。在“国家安全”主题展厅,干警们通过聆听新时代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形势、相关典型案例讲解,以及观看警示教育片等,对国家安全有了更直观的了解。

杜禹姿 苏畅 摄

## 大名司法局多形式宣传国家安全

本报讯 (陈章运)近日,大名县司法局在县城核心区域和乡村集市开展以“国家安全系万家,防范意识靠大家”为主题的法治宣传系列活动,旨在强化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凝聚全社会守护国家安全的力量。

在活动现场,精心打造的国家安全法治宣传专区备受瞩目。这里陈列着精心编制的宣传材料,对国家安全法、反间谍法等法律进行了深入浅出的阐释。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网络安全防护指南》等材料3000余份。

为增强宣传效果,活动还创新设立“国安知识咨询”互动区,吸引了众多群众参与。大名县司法局法律宣传队在现场开展“法治门诊”服务,针对网络信息安全、数据隐私保护等热点问题,为群众提供专业解答,累计接待法律咨询80余人次。

## 无极县委政法委联合多部门开展国家安全宣传

本报4月15日讯 (记者 张哲)今天,无极县委政法委联合多部门在平安广场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

在活动现场,宣传人员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

板、设立咨询台、发放宣传材料等方式,对反邪教、反恐怖主义、扫黑除恶等相关内容进行广泛宣传,让群众深刻认识到国家安全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

据统计,此次活动共

发放《国家安全知识宣传手册》《反邪教知识手册》、反有组织犯罪法、反间谍法等宣传材料900余份,参与群众200余人次,营造了维护国家安全的浓厚氛围。

## 阜城检察院“三三三”工作机制守护食品药品安全

阜城县人民检察院把好严的内涵,找准严的落脚点,紧盯食药安全领域问题,运用“三三三”工作机制,推动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稳步提升,近年来共办理食药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4件,其中,行政公益诉讼22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2件。

构建“三个载体”,助力办案提档升级。一是打造“涓滴澄碧”公益诉讼党建品牌,把讲政治与办实事相融合。关注百姓身边小事,认真办理肉熟食中亚硝酸盐超标等涉民生公益诉讼案件,保护好老百姓身体健康。二是借力“代表委员会客厅”,凝聚监督合力。与县人大、县政协建立协同监督机制,去年以来围绕食药领域开展联合调研5次,开展座谈交流,推动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与检察办案双向转化,督促职能部门设置食品小摊点集中经营区3处,变“脏乱差”为“净齐优”。三是借助“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跑出办

案“加速度”。借助“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拓宽线索来源,梳理线索6条。建设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运用食品药品安全检测一体机,对果蔬农药残留、违禁物添加等开展快速检测32次,发现问题线索6个,立案3件,推动问题解决3个,为检察办案增添新动能。

深耕“三个维度”,实现精准高效监督。一是在办好群众身边“小事”上下“硬功夫”。聚焦阜城县“二十件民生实事”,开展了校园周边食品安全问题整治、社区团购规范化治理、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源头治理等10个小专项活动,其中办理的代某销售含某违规成分的牛肉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追缴惩罚性赔偿金6万余元,得到法院全部支持,同时督促行政机关对生鲜熟食市场开展综合治理,确保人民群众“菜篮子”“肉盘子”安全。二是在助力和美乡村建设上下“实功夫”。聚焦服务“三农”,对全县10个乡镇进行大摸

排、大起底,解决农村大集和农村“三小”(小超市、小餐饮、小摊点)经营主体存在的“三无”产品、“五毛”食品等24个问题隐患;开展农村制售水机专项监督,整治无巡检记录、公示信息不全等问题,督促管理人员严格按操作手册执行,推动400余台制水机实现持证上岗,同时持续跟进监督,不定期开展“回头看”,保障农村饮用水安全。三是在努力解决新业态出现的问题上下“细功夫”。聚焦医美乱象,自主研发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发现非法行医、违规使用“三无”产品、生活美容场所卫生不达标等问题线索9个,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助推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局开展执法检查42户次,下达卫生监督执法意见书13份,督促12家生活美容机构为其工作人员办理健康证;对4家美容场所发现的问题下达监督意见3条,限期整改1条;对9家机构的违规行为予以罚款,移送刑事立案1件,切实维护好消费

者健康和安全的。

用好“三个抓手”,推动工作提质增效。一是培树宣传的“助推器”。开设“阜城普法”微视频栏目,进行法治宣传,通过随手拍发现部分学校食堂存在食品卫生安全隐患,坚持依法能动履职,推动全县65所学校食堂全部接入市、县“互联网+明厨亮灶”监管平台。二是打好治罪与治理的“组合拳”。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涉精神管制类药品监管、非法行医、生产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等同类问题,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3件,建立《食药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有效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助力提升社会治理能力。三是下好实践与调研的“一盘棋”。结合“刑附民”办案经历,围绕惩罚性赔偿金设立、使用、管理等方面进行研究,撰写的《基层院实施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情况探究》被《检察调研与指导》采用。

牛敏 丁晓攀

(上接第1版)

为使每件法规都成为管用好用的精品,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及司法工委不断加强了对设区的市立法人员的培训,指导理顺逻辑结构,提倡立法数量不在多而在精,立出一批“小切口、能落地、真管用”的精品良法。

### 履职尽责、认真 审查,守牢设区的市 法规合法性底线

十年来,随着立法机制不断完善,立法程序不断规范,省人大常委会的审查批准工作积累了一系列富有特色、行之有效的“河北经验”,省市两级人大建立了密切联系,形成合力,共同推动全省地方立法工作结出累累硕果。

提前介入、跟进审查,是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多年来在审查批准设区的市法规工作中积累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得到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领导多次肯定和表扬,并被兄弟省市人大常委会学习借鉴。工作中,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要求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在几个重要的时间节点,如主任会议审议前,提交常委会会议审议前,将法规草案修改文本以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的形式征求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意见,便于审查人员及时提出修改意见。接到文本之后,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即对照上位法以及省地方性法规的规定,逐条研究论证,在此基础上向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提出修改、建议修改“两类审查意见”。

审查过程中,在省人大常委会领导下,法工委依法履职尽责,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创造性地开展设区的市法规报批工作,采取“筛网式”的审查方

法,逐字、逐句、逐条查看法规草案,提出审查意见;通过发函,广泛征求省人大有关专门委员会及有关部门等各方面意见;召开专家论证会,就一些具体的有争议的条款,专门征求相关领域专家意见,并征求全国人大或中央相关部门的意见。

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聚焦重点,把握审查标准,依法履行合法性审查职权。聚焦法规是否超越立法权限。立法法规定设区的市立法权限在“城乡建设与管理、生态文明、历史文化保护、基层治理”四个方面。为保证设区的市依法立法,我省要求设区的市人大常委会在制定年度立法计划时,即征求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意见。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把握不准的,再请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聚焦法规具体条文是否与上位法相抵触。法律、行政法规、省本级地方性法规是设区的市立法的上位法,是设区的市法规制定的依据。经过十年来的立法实践,各设区的市在立法过程中,对立法中如何严格贯彻法制统一有了更深的理解和把握,坚定地贯彻了依法立法的原则。聚焦法规的具体内容是否符合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及上位法立法精神。十年来,在省市两级人大常委会密切配合下,设区的市人大立法项目、法规内容符合立法权限及上位法立法精神,特别是在生态环境保护立法项目中,规定最严格的保护制度,杜绝“立法放水”、降低标准、管控不严等情形;严格把握国务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精神,推进“放管服”,杜绝设置新的行政许可和非许可类的行政审批事项等方面,都取得了可圈可点的成果。